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1.负责建立健全省级环境保护基本制度。
- 2.负责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全省重大环境问题。
- 3.承担落实全省减排目标的责任。
- 4.负责提出全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省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
- 5.承担全省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
- 6.负责全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 7.指导、协调、监督全省生态保护工作。
- 8.负责全省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 9.负责全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
- 10.开展全省环境保护科技工作。
- 11.开展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全省参与国际环境保护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
- 12.组织、指导和协调全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依法对保护和改善环境有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3.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情况。

纳入本年决算的单位有 1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2 个。

行政单位为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本级，该单位内设机构 16 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处、政策法规处、规划财务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处、污染防治处、科技标准处、环境影响评价处、环境监测处(应急办公室)、自然生态保护处、辐射安全管理处(核安全管理处)、固体废物处、宣传教育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处、监察室。

纳入决算的 12 个事业单位是：陕西省环境保护执法局、陕西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陕西省环境信息中心、陕西省环境监测中心站、陕西省辐射环境监督管理站、陕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陕西省放射性废物收贮管理中心、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陕西省固体废物管理中心、陕西环境管理体系咨询中心、陕西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陕西建设项目环境监督管理站。

根据省委省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本部门 2019 年更名为陕西省生态环境厅，相关内设机构随之调整。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出台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生态环保督察机制不断健全化，积极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截至年底，中央环保督察指出的 59 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任务 54 项。中央“回头看”督察期间，自觉主动接受监督检查，扎实做好边督边改工作。累计接到中央督察组转交我省环境信访问题 1711 件，已全部办结并向社会公开。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开展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工作，编制“三线一单”。全年承办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共 63 件，均按规定时限办结，满意率达 100%。

（二）青山保卫战强势启动。编制青山保卫战专项行动方案秦岭污染防治专项规划，推动青山保卫战，加强秦岭、桥山等山体保护，划定全省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5.03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24.43%，率先在秦岭北麓 4 市 16 个县（区）开展生态红线勘界定标试点工作。扎实开展，绿盾 2018 专项行动，发现问题 237 个，已完成整改 210 个。开展秦岭区域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组织对西安等 6 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开展了专项督查，交办问题 141 个。严厉打击违规建设、乱采滥挖等环境违法行为。全省山体保护长效机制逐步建立。

(三) 铁腕治霾取得突破性进展。陕西、山西、河南及国家有关部委成立了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小组，统筹推进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全省国考 10 个设区市 PM2.5 浓度均值 50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9.1%，优于 51 微克/立方米的国考指标；优良天数平均 254.8 天，同比增加 4.6 天；重污染天数平均 13.7 天，同比减少 3.7 天。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同比降 21.3%。全年共完成清洁能源替代 104.3 万户，占年度计划的 148%；摸排关中地区“散乱污”企业 2.71 万户，完成整治 2.29 万户；累计拆改燃煤锅炉 3929 台、4093 蒸吨，实施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 3077 台；建立空气质量恶化处罚机制，累计收缴处罚资金 1.36 亿元。

(四) 碧水保卫战圆满完成阶段性任务。全面完成 22 个市级水源保护区 388 个问题的整改，整治黑臭水体 25 个，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全省河流水质总体良好，与上年同期的轻度污染相比，水质转好。50 个国家、水十条’考核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 40 个，占 80%，优于国家考核指标 12 个百分点；劣Ⅴ类 1 个，占比 2%，优于国家考核指标 4 个百分点。在监测的 83 条河流 180 个国控、省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 142 个，占 78.9%，较去年同期提升了 13.8 个百分点；劣Ⅴ类 11 个，占 6.1%，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1.9 个百分点。市级水源地达标率 96.3%，高于全国平

均水平 6.3 个百分点。

（五）净土保卫战取得积极成效。组织并积极推进全省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先后对全省 5000 余家重点污染企业空间遥感位置进行了 3 次核查。全省农用地土壤详查工作提前完成，居于全国第一方阵。累计采集土壤样品 16172 个，农产品样品采集 1589 个。我省被国家列为首批 8 个成果集成试点省份之一，初步建成由 1163 个国、省控监测点位组成的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完成土壤详查成果集成“一图、一表、一报告”工作，推动全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任务全面落实。开展 56 个县 1198 个行政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完成了国家要求的 900 个任务，农村环境质量不断提升。

（六）污染源管理工作迈入全国先进行列。在全国率先完成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工作，被生态环境部李干杰部长在全国会议表扬。排污许可制改革迅速推进，是全国 6 个全部完成核发工作的省份之一。30 万千瓦及以上煤电机组全部实现超低排放改造，超额并提前两年完成国家任务。组织全面排查，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登记注册了全口径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清单 166 家。

（七）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水平持续提升。在全国率先实施的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工作被生态

环境部确定在全国进行推广。在全国率先建成的危险放射源在线监控与失控预警系统，成为全国在建监控系统的重要参考模板。

（八）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力度加大。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改革，完善生态环境法规标准，提升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全年共检查企业 5.17 万家，立案 9361 家，移送公安机关 303 件，罚款金额 3.3 亿元。积极开展 2018 清废等专项行动。全省共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27 起，同比下降 18%，全部得到妥善处理。

（九）生态环境监管体系更加完善。原省环境保护厅完成组建和挂牌，环保机构改革、环保机构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和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统筹推进。建成涵盖空气质量立体监测网，承担西北地区和汾渭平原空气质量预测预报工作。国内首个省级环保全媒体平台，陕西环保官方手机 APP“生态陕西”正式上线，国内首个上星环保栏目美丽三秦正式开播。依法公开环境信息，不断拓展环境宣传信息公开渠道，积极开展绿色文明示范单位创建，扩大公众参与度，推进生态环境全民共建、共治共享。

（十）改革深入推进，资金保障有力。严格规范行政行为，制订关于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执法的实施意见关于严格规范生态环境保护领域行政行为的指导意见，既强

化环保执法从严从实，又严禁，一律关停，坚决避免，一刀切。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制订全省环保行政许可通用目录，实现了目录之外无审批。提出 32 项行政审批事项予以取消、下放或委托。编制市场监管清单，将 91 项省级行政管理事项全部纳入清单管理。省级行政许可事项全部进驻省政务服务中心。积极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加强污染物排放总量精细化管理。全省 82 个重点减排项目完成 100%。全年省财政下达生态环保资金 23.9 亿元，其中中央资金 13.4 亿元，省级资金 10.5 亿元。是历年来最多的一年。我省西安、咸阳两市被纳入国家北方地区清洁取暖试点城市。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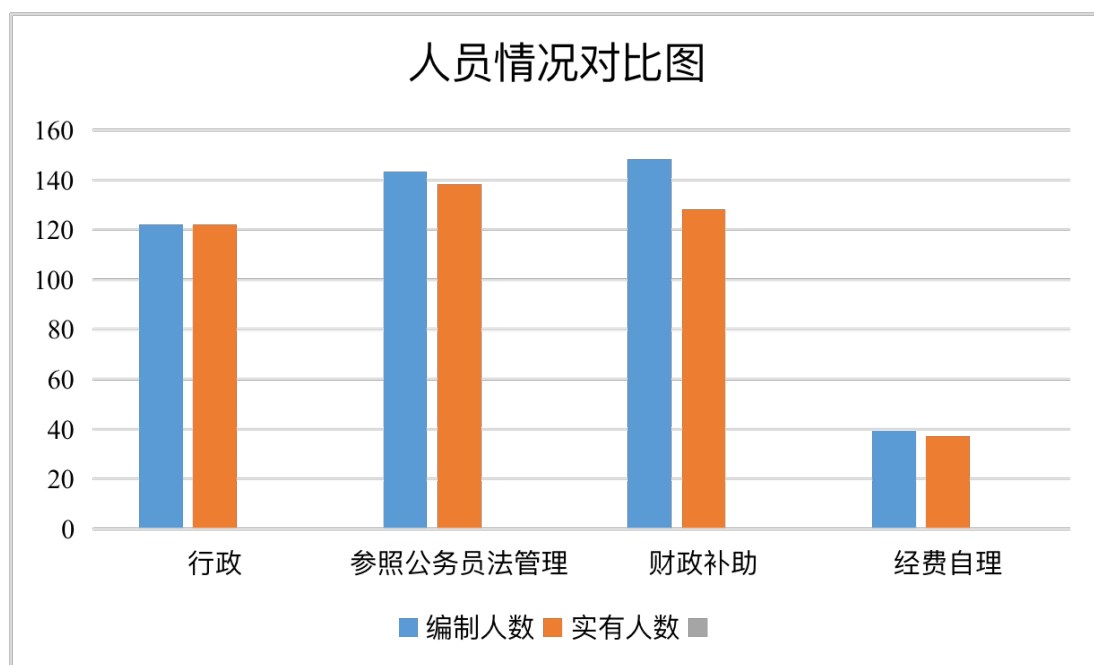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 12 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本级）
2	陕西省环境保护执法局
3	陕西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4	陕西省环境信息中心
5	陕西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6	陕西省辐射环境监督管理站
7	陕西省环境保护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8	陕西省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9	陕西省建设项目环境监督管理站
10	陕西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11	陕西省环境管理体系咨询中心

12	陕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
13	陕西省放射性废物收贮管理中心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2018 年底编制数 45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2 人，事业编制 330 人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43 人，财政补助 148 人，经费自理 39 人。2018 年年末实有人数 474 人，其中行政实有人数 122 人，事业实有人数 303 人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38 人，财政补助 128 人，经费自理 37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48 人。主要是本年度增加军转 5 人、正常调入 4 人、公务员招考录入 3 人，调出 6 人、退休 2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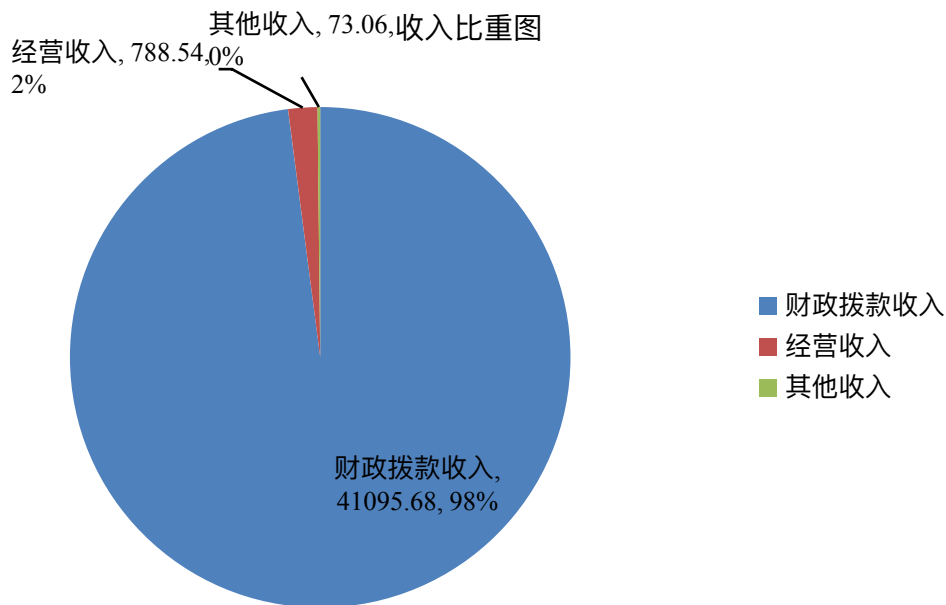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8 年部门决算总收入 46034.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995.8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基本经费增加；二是能力建设项目资金增加；三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增加。2018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 27734.02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62.38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及上年财政结转资金增加。

2.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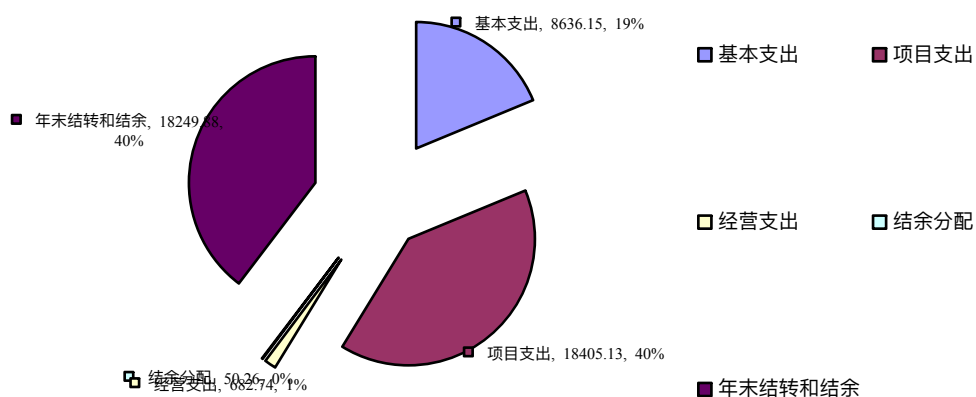
2018 年本年度收入共计 41957.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1095.68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98%；经营收入 788.54 万元，占本年收入 2%；其他收入 73.06 万元。



3.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8 年本年度支出共计 27734.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36.15 万元，占比例 31%；项目支出 18405.13 万元，占比例 66%；经营支出 692.74 万元，占比例 2%。

支出比重图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总收入 42998.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484.4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基本经费增加；二是能力建设项目资金增加；三是项目实施期较长，存在资金结转。2018 年财政拨款总支出 26968.24 万元，较上年增加 4466.41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及上年财政结转资金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6968.24 万元，按政府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657.98 万元为人员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发放公务员考核奖金。

(2) 进修及培训共支出 175.92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 56.38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119.54 万元，主要用于环保教育培训方面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1.3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7.47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87 万元，主要用于省环保厅机关及直属二级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等支出。

(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0.55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44.06 万元，主要用于省环保厅机关及直属二级单位人员医疗费用支出。

(5)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共支出 5627.1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617.68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274.87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734.58 万元，主要用于省环保厅行政运行、环境宣传、机关服务及其他相关环境保护事务工作经费支出。

(6) 环境监测与监察共支出 3154.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702.7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30.38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1321.56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及其他环境监测监察等相关工作经费支出。

(7) 污染防治共支出 839.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28.96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53.84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557.03 万元，主要用于大气治理、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等相关工作经费支出。

(8) 污染减排共支出 599.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61.7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45.63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292.31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监测与信息、环境执法监察、清洁生产专项等相关工作经费支出。

(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89.98 万元，均为项目经费支出，主要用于节能环保工作经费支出。

(10)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督支出 140,45 万元，均用于项目，主要用于信息安全建设工作。

(11) 住房改革支出为人员经费支出, 支出金额是 396.63 万元, 主要用于省环保厅机关及直属二级单位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8568.71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7003.73 万元, 公用经费 1564.98 万元。

人员经费分为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842.43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1.30 万元, 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分为商品和服务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4.60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8 万元, 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和专用设备购置。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

说明

“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表

年 度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2018 年决算数	35.57	148.34	17.68	124.48	145.92
2017 年决算数	35.43	147.49	24.52	127.78	199.21
增减变化情况	0.14	0.85	-6.84	-3.30	-53.29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201.60 万元，较上年减少 5.8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二是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团组 11 个，累计 14 人次，支出 35.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人数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用于厅机关及厅属单位人员的国际技术交流、业务考察、境外培训研修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购置公务用车 1 辆，支出 17.9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 45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0.36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7.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了财务票据审核，进一步规范了车辆费用支出。主要用于厅机关及厅直属单位开展省内跨市（县、区）执法工作检查、核查、应急事故处理及其他生态环境保护相关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公务接待批次 118 个，累计 870 人次，均为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7.68 万元，较上年减少 6.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次数减少，并且严格按照八项规定执行。主要用于厅机关及厅直属单位与国内、省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

2.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培训费 145.92 万元。较上年减少 53.29 万元。主要是 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了培训项目预算的安排。

3.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会议费 124.48 万元，较上年减少 3.3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安排会议费预算减少。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资金、部门整体支出及省级部门归口管理的专项资金全面开展绩效自评。2018 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共涉及资金 32434.25 万元，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55 个，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5%。省级部门归口管理的专项资金统称为省级环保专项资金,共涉及资金 88468.13 万元,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5 个。(《2018 年度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出国出境经费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A）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35.94		99.84%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36.00	35.94		99.84%
		市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经验学习及技术培训的方式，学习国外的先进环保技术和成功经验，促进提高我省环保工作水平，为我省环保产业发展和污染治理技术进步创造良好的基础和环境。。			通过参与国际环保技术交流活动与接受环保技术培训，完成了创造我省环保产业发展和污染治理技术良好的基础与环境方面的工作，显著提高了我厅工作人员的环境技术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自组团组数	3次	3次	
			双跨团组数	3次	3次	
			国际环保技术培训活动场次	8次	8次	
			记录培训活动的培训内容达到总培训内容的比例程度	≥ 90%	≥ 90%	
		质量指标	吸收学习到的培新内容达到总培训内容的比例程度	≥ 90%	≥ 90%	
			将学习到的培训内容转换为实际工作能力的比例程度	≥ 80%	≥ 8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的计划使用时间内	计划内完成	计划内完成
		成本指标	严格将培训费支出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得超预算	未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了解和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和成功经验，为我省环保产业发展和污染治理技术提供支	按照年工作 计划有序、 有效推进	已全面完成 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对培训内容的满意程度	≥ 90%	通过问卷调查方式统计 满意度为 95%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办公场所租赁费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 A)
			年度资金总 额：	40.00	40.00		100.00%
			其中：省 级财政资 金	40.00	40.00		100.00%
			市 县财政资 金				
			其 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陕北督查中心的工作正常运转				已完成陕北督查中心正常运转的保障工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实际完成率	完成合同约定的2018年基 本保障时间		12个月	12个月	
		质量指标	在2018年基本保障时间内 不发生意外事故		事故率=0%	事故率=0%	
		时效指标	在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 时效内完成办公场所租赁 合同的签订		及时签订租赁 合同，不影响 陕北督查中心 办公楼的基本 保障	已完成合同 签订并保障 陕北督查中 心办公楼的 基本保障	
		成本指标	严格将专项购置经费支出 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得超预算	未超预算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为陕北督查中心正常工作 运转提供基本保障		提供基本保障	已为陕北督 查中心正常 工作运转提 供基本保障	
		生态效益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陕北督查中心工作人员满 意度		≥ 90%	通过问卷调 查方式统计 满意度为 95%	
	说明	无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专项购置经费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0,606.34	6,423.23		31.17%	
	其中：省级 财政资金	20,606.34	6,423.23		31.17%	
	市县 财政资金					
	其他 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将省财政厅下达给省环保厅各厅直单位的重点能力建设政府采购项目（专项购置经费）的预算经费按照相关文件切块并分配； 目标2：定期对专项购置经费各子项目（环境监管设施运维、陕西省重污染天气预警管控监管平台及环境监察移动执法（四期）项目、重点水质断面全指标标准化自动监测能力建设项目、陕西省环境空气质量预报预警系统项目、陕西省环境宣传项目等）按照预算下达时制定的绩效指标进行事前、事中、事后跟踪，及时发现并解决出现的问题，确保各子项目达到预期的产出与效益结果。 目标3：协调、解决好各子项目存在的预算资金不足导致项目中止情况； 目标4：对已完结的各子项目受益人群进行项目问卷调查，汲取不同的看法和意见作为优化陕西省环保厅各项工作的参考意见		目标1：陕西省环保厅已完成将省财政厅下达给省环保厅各厅直单位的重点能力建设政府采购项目（专项购置经费）的预算经费按照相关文件切块并分配的工作； 目标2：陕西省环保厅已按计划组成专项工作小组对专项购置经费各子项目按照预算下达时制定的绩效指标进行事前、事中、事后跟踪，及时的发现并解决了出现的问题，确保各子项目达到预期的产出与效益结果，但仍存在部分项目执行进度缓慢的情况，已与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并提出了相应解决方案，后续仍会对这部分项目进行跟踪、监控。 目标3：各子项目未发现存在预算资金不足的情况； 目标4：已对完结的各子项目受益人群进行项目问卷调查，汲取了不同的看法和意见作为优化陕西省环保厅各项工作的参考意见。除部分项目存在合同已签订，正在实施中未完结状态外，已完结项目均已达到预算资金下达时指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申请预算资金时制定的专项购置经费项目计划	完成率100%	最终完成率=91%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质量指标	100%合格率	最终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时效指标	100%及时率	最终及时率=91%	
		成本指标	严格将专项购置经费支出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得超预算	未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经济效益指标的子项目数量/已完结子项目总数量*100%	100%实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实现率为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社会效益指标的子项目数量/已完结子项目总数量*100%	100%实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实现率为100%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生态效益指标的子项目数量/已完结子项目总数量*100%	100%实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实现率为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非常满意的已完结子项目数量/所有已完结子项目数量	90%以上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方式统计满意度为91%	
	说明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履职业务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751.91	9,961.44		84.76%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1,751.91	9,961.44		84.76%
		市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将省财政厅下达给省环保厅各厅直单位的重点工作经费项目（履职专项经费）的预算经费按照相关文件切块并分配； 目标2：定期对履职专项经费各子项目（环保垂直管理改革、环保督查工作、大气专项执法巡查和专项研究、土壤详查工作等）按照预算下达时制定的绩效指标进行事前、事中、事后跟踪，及时发现并解决出现的问题，确保各子项目达到预期的产出与效益结果。 目标3：协调、解决好各子项目存在的预算资金不足导致项目中止情况； 目标4：对已完结的各子项目受益人群进行项目问卷调查，汲取不同的看法和意见作为优化陕西省环保厅各项工作的参考意见。			目标1：陕西省环保厅已完成将省财政厅下达给省环保厅各厅直单位的重点工作经费项目（履职专项经费）的预算经费按照相关文件切块并分配的工作； 目标2：陕西省环保厅已按计划组成专项工作小组对重点工作经费各子项目按照预算下达时制定的绩效指标进行事前、事中、事后跟踪，及时的发现并解决了出现的问题，确保各子项目达到预期的产出与效益结果，暂未发现存在影响各子项目产出与效果方面的问题； 目标3：各子项目未发现存在预算资金不足的情况； 目标4：已对完结的各子项目受益人群进行项目问卷调查，汲取了不同的看法和意见作为优化陕西省环保厅各项工作的参考意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申请预算资金时制定的履职专项经费项目计划	完成率100%	最终完成率=100%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质量指标	100%合格率	最终合格率为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时效指标	100%及时率	最终及时率=100%	
		成本指标	严格将专项购置经费支出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得超预算	未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经济效益指标的子项目数量/已完结子项目总数*100%	100%实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实现率为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社会效益指标的子项目数量/已完结子项目总数*100%	100%实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实现率为100%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生态效益指标的子项目数量/已完结子项目总数*100%	100%实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实现率为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常满意的已完结子项目数量/所有已完结子项目数量	90%以上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方式统计满意度为96%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5,344.13	47,133.45		85.16%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55,344.13	47,133.45		85.16%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的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奖励、大气生态补偿奖励、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与保障能力建设、移动源排放监管能力建设、韩城市机动车遥感监测设施补助、铁腕治霾专项行动奖补、城乡居民“煤改电、煤改气”，建档立卡贫困户清洁煤替代奖补、20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拆改和秸秆全量还田、火电企业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奖补、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拆改、机动车污染排放防控体系建设与遥感监测设施和超标排放执法取证能力建设等方面，陕西省生态环保厅定期对各项目按照预算下达时制定的绩效指标进行事前、事中、事后跟踪，及时发现并解决出现的问题，确保各子项目达到预期的产出与效益结果。目标2：协调、解决好各子项目存在的预算资金不足导致项目中止情况；目标3：对已完结的各子项目受益人群进行项目问卷调查，汲取不同的看法和意见作为优化陕西省环保厅各项工作的参考意见。				均已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实际完成率	关中地区铁腕治霾专项行动奖补项目	完成900万元奖补发放	已完成			
				完成1000万元奖补发放	已完成			
			省级环保专项贴铁腕治霾专项奖补项目	完成10100万元奖补发放	已完成			
				完成2030万元奖补发放	已完成			
			省级铁腕治霾专项奖补政策清算资金项目	完成20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拆改9784台	已完成			
				完成设区城市、县城及建制镇“煤改气”“煤改电”22.37万户	已完成			
				完成秸秆全量还田291.2万亩	已完成			
			省级煤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专项奖补资金项目	完成开工项目7个	已完成			
				建设机动车遥感检测平台13个	已完成			
			2018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项目	建设省际卡口和重点监控路段机动车遥感监测设施28台套	已完成			
		完成煤炭、石油产品检验样品2000个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关中地区铁腕治霾专项行动奖补项目、2018年度省级大气生态补偿资金项目统一及时兑付资金，严格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切实提高资金效益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符合相关部门的要求且达到相关行业标准	符合要求及标准	符合要求及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目的完成时限在各地实施方案规定时间内完成	按规定时间完成	各项目进度符合规定时间			
		成本指标	严格将各类型大气污染防治资金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得超预算	未超预算			
		经济效益指标	有利于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	有所上升	有所上升			
		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编制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年度实施方案		及时有效	及时有效				
	监督考核		社会公布	未向社会公布				
	体系制度		完善有序	完善有序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				
	该项目的实施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		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污染物排放持续减少，群众满意度提高	群众满意度≥90%	群众满意度≥90%			
		切实解决社会高度关注、群众反映强烈影响特别恶劣的环境问题，并调查资	群众满意度≥90%	群众满意度≥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 80%（含）、80% 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3,541.70		2361%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0	3,541.70		2361%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下达各贫困县（范围按照陕政办发[2016]84号文件执行）的专项资金，按照中省贫困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有关要求，由各贫困县统筹用于脱贫攻坚。目标2：本次下达非贫困县的专项资金，根据省级相关部门任务计划，专项用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各市县（区）要加大资金筹措和统筹力度，足额落实地方配套资金，严格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下达各贫困县（范围按照陕政办发[2016]84号文件执行）的专项资金，已按照中省贫困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有关要求，用于各贫困县统筹用于脱贫攻坚。本次下达非贫困县的专项资金，根据省级相关部门任务计划，均已专项用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严格专款专用，不存在严禁截留、挪用，已完结项目充分发挥资金效益。因部分脱贫攻坚计划归属发改委，因此此部分资金未纳入此次统计之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完成100个村庄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100个	正在实施中	正在实施
			生活垃圾收集处置率达到100%		100%	80% 60%（含）	正在实施
			生活污水外置率达到100%		100%	80% 60%（含）	正在实施
			各地省级资金拨付率和地方配套资金到位率达到100%		100%	80% 60%（含）	正在实施
		质量指标	脱贫攻坚项目的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使用		严格依照相关文件执行	已严格按照相关文件使用	
			农村环境综合治理的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使用，且项目验收符合相关标准		100%	600%	
		时效指标	各项目的完成时限在各地实施方案规定时间内完成		按规定时间完成	各项目进度符合规定时间	
		成本指标	严格将农村环境综合治理的资金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得超预算	未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能够形成正确的资金投向引导。带动地方财政、金融与社会资金投入农业和农村建设，为现代农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能够使实用技术得到强力推广，为农民省工节本，提高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编制省级环保专项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年度实施方案		及时有效	及时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得到全面改善，农村环境面貌大为改观，为村镇的建设和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条件，经济发展的综合实力全面增强，可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从而带动项目区内各镇村经济快速发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监督考核		社会公布	未向社会公布	
			体系制度		完善有序	完善有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切实解决社会高度关注、群众反映强烈、影响特别恶劣的水环境		≥ 90%	≥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 80%（含）、80% 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项目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A）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5,700.00		63.33%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	5,700.00		63.33%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山水林田湖区域水污染防治项目建设，全面提升区域内延河等重点流域水质，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不低于50% 促进项目所在区域重点支流（石川河等）水污染防治工作加快推进，区域内县级及以上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				除部分地区存在未完结的山水林田湖区域水污染防治项目，已完结该项目的地区均已达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完成投资		> 9000万	完成投资5700万	
			计划开工项目完成情况		100%	80% 60%（含）	
		质量指标	地表水国、省考断面达到年度水质目标		100%	80% 60%（含）	
			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Ⅲ类及以上		100%	80% 60%（含）	
			区域内地表水全面消除劣Ⅴ类水质		100%	80% 60%（含）	
		时效指标	水污染防治项目方面的专项资金按照《陕财办建【2018】86号）要求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已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严格将水污染防治项目方面的专项资金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得超预算	未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制止项目区生态环境继续恶化以及资源盲目和过渡利用、项目区生态环境的保护，以及防治河流污染，使项目区水生态系统的调蓄功能正常发挥，大大减少下游地区水质灾害的发生，使其走上合理开发、协调发展的轨道，实现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一体化		100%	80% 60%（含）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水源地监控手段现代化、信息化环境监管，及时掌控水环境状况；完善各乡镇配套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为当地居民提供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100%	80% 60%（含）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当地乡镇及周边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减少污水排放，改善周边水质环境，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		100%	80% 60%（含）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切实解决社会高度关注、群众反映强烈、影响特别恶劣的水环境问题，并调查资金使用效益的群众满意度		≥ 90%	≥ 9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6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能力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095.00	5,286.55		65.31%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8,095.00	5,286.55		65.31%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能力建设方面的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改造和设备更新；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等监管能力建设；秦岭生态保护修复治理方面等方面，陕西省生态环保厅定期对各项目按照预算下达时制定的绩效指标进行事前、事中、事后跟踪，及时发现并解决出现的问题，确保各子项目达到预期的产出与效益结果；目标2：协调、解决好各子项目存在的预算资金不足导致项目中止情况；目标3：对已完结的各子项目受益人群进行项目问卷调查，汲取不同的看法和意见作为优化陕西省环保厅各项工作的参考意见；目标4：严格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除存在部分地区部分项目存在处于项目未完结状态外，已完结项目均已达到预算资金下达时指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省级环保专项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补助资金项目		监测站完工并投入使用	基本完成	
			省级环保专项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补助项目		能力建设项目完工并投入使用	基本完成	
			秦岭地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		监管能力建设项目完工并投入使用	各地区均已完工	
			秦岭地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		环境治理项目完工	各地区均已完工	
			秦岭地区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		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完工	各地区均已完工	
			2018年度省级大气生态补偿资金		完成汾渭平原县区两个空气站覆盖率	已完成	
					完成全省县区两个空气站覆盖率	已完成	
					完成汾渭平原县区降尘量监测点覆盖率100%	已完成	
			2018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能力建设项目		完成建设全省老旧机动车淘汰信息管理平台及公安网移动终端等执法装备的采购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各专项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和管理制度执行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各类型能力建设项目符合相关行业标准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目的完成时限在各地实施方案规定时间内完成	按规定时间完成	各项目进度符合规定时间
		成本指标		严格将各类型能力建设资金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得超预算	未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环境保护能力建设不断增强，有利于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		有所上升	有所上升	
		社会效益指标	编制能力建设项目年度实施方案		及时有效	及时有效	
			监督考核		社会公布	未向社会公布	
			体系制度		完善有序	完善有序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和应急管理能力的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切实解决社会高度关注、群众反映强烈、影响特别恶劣的环境问题，并调查资金使用效益的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绿色文明创建项目		实施单位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省级主管部门			原陕西省生态环保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29.00	795.00		77.26%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029.00	795.00		77.26%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绿色文明创建方面的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绿色文明单位奖励方面，各单位按照陕环发【2018】37号文件规定的资金适用范围，严格专款专用，严禁用于对职工个人发放工资补助津贴福利和奖金；目标2：依据省政府对我省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部署以及全省绿色文明示范工程创建活动总体安排，进一步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发展责任，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以‘绿色文明示范工程’为载体的绿色创建活动，使生态文明的理念转化为每个社会成员的自觉行动，带动全社会共同参与环境保护工作。				绿色文明创建方面的专项资金已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下达至接受奖励单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村庄、绿色企业、绿色景区、绿色医院、绿色机关		96家	除个别单位资金尚未发放外，其余均已发放。		
			优秀组织单位		5个	5个		
			贫困地区绿色学校、绿色村庄		22个	22个		
		质量指标	符合《陕西省绿色文明示范工程之南》及《陕西省绿色文明示范工程评审细则》		符合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绿色文明创建方面的专项资金按照《陕环规财函【2018】40号》要求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已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严格将绿色文明创建方面的专项资金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得超预算	未超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全社会营造积极开展绿色文明示范工程创建的良好氛围。		广泛有效	广泛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示范作用，提升全市绿色发展水平，营造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建设良好氛围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我省持续开展绿色文明示范单位创建工作，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支持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环境意识提升，群众满意度提高，加快构建生态文明体系		≥ 90%	≥ 9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6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自评得分：86.1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负责建立健全全省环境保护基本制度。2.负责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全省重大环境问题。3.承担落实全省减排目标的责任。4.负责提出全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省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5.承担全省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6.负责全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7.指导、协调、监督全省生态保护工作。8.负责全省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9.负责全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10.开展全省环境保护科技工作。11.开展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全省参与国际环境保护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12.组织、指导和协调全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依法对保护和改善环境有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13.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我部门支出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节能环保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三）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保督察机制不断健全化，积极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编制青山保卫战专项行动方案秦岭污染防治专项规划，推动青山保卫战，加强秦岭、桥山等山体保护。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组织并积极推进全省土壤污染防治详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无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陕西省财政厅文件 上级主管单位文件	100%	63%	0		
		预算调整率（5分）	5	无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陕西省财政厅文件 上级主管单位文件	0%	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无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陕西省财政厅文件 上级主管单位文件	100%	半年支出进度46%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29%	2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无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预算报表、决算报表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无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账簿、凭证、决算报表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74%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无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规范、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执行	本部门资产配置、有偿使用、处置以及使用资产取得的收益方面完全符合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具体如下: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无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财务管理制度 (涉及资金使用)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完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完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具体包括: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10	实际完成率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	项目立项、招投标、执行、验收、结算、决算相关资料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达到计划工作数	97%	9.7		
			10	完成及时率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完成及时率乘以权重	项目立项、招投标、执行、验收、结算、决算相关资料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达到计划工作数	97%	9.7		
			10	质量达标率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完结工作数与所有已完结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量/已完结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质量达标率乘以权重		所有已完结工作均达到相关质量标准	100%	10		
			10	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重点工作办结率乘以权重	项目立项、招投标、执行、验收、结算、决算相关资料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达到交办或下达的工作数	97%	9.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效益(20分)	5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实现率=完成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经济效益指标的子项目数量/已完结子项目总数量*100%	经济效益指标实现率乘以权重	项目立项、招投标、执行、验收、结算、决算相关资料	所有已完结的子项目均实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经济效益指标	100%	5		
			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实现率=完成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社会效益指标的子项目数量/已完结子项目总数量*100%	社会效益指标实现率乘以权重	项目立项、招投标、执行、验收、结算、决算相关资料	所有已完结的子项目均实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社会效益指标	100%	5		
			5	生态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实现率=完成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生态效益指标的子项目数量/已完结子项目总数量*100%	生态效益指标实现率乘以权重	项目立项、招投标、执行、验收、结算、决算相关资料	所有已完结的子项目均实现预算资金下达时制定的生态效益指标	10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重点工作经费项目、重点能力建设项目各子项目的受益对象满意度=非常满意的已完结子项目数量/所有已完结子项目数量	重点工作经费项目、重点能力建设项目各子项目的受益对象满意度乘以权重	访谈问卷	所有已完结的子项目对受益对象通过问卷调查方式统计的服务对象满意度≥90%	100%	5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3.效果类指标设置说明：（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原省环保厅本级 1 家行政单位及陕西省环境保护执法局、陕西省辐射环境监督管理站、陕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 3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共支出 1225.73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 434.08 万元，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791.6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2.98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人员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2661.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5601.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7059.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48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1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5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

2.经营收入：指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取得的经营业务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规定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5.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6.“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附件

2018 年度省级环保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省级重点环保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

2018 年省级专项资金下达我厅 88,468.13 万元，其中：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5,344.13 万元、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9,000.00 万元、农村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5,000.00 万元、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8,095.00 万元、绿色文明创建奖励专项资金 1,029.00 万元。

（二）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情况

我厅省级环保专项资金共分为 5 类。各类环保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为：①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奖励、大气生态补偿奖励、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与保障能力建设、移动源排放监管能力建设、韩城市机动车遥感监测设施补助、铁腕治霾专项行动奖补、城乡居民“煤改电，煤改气”，建档立卡贫困户清洁煤替代奖补、20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拆改和秸秆全量还田、火电企业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奖补、35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拆改、机动车污染排放防控体系建设与遥感监测设施和超标排放执法取证能力建设等方面。②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通过山水林田湖区域

水污染防治项目建设，全面提升区域内延河等重点流域水质，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不低于 50%，促进项目所在区域重点支流（石川河等）水污染防治工作加快推进，区域内县级及以上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③农村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各贫困县（范围按照陕政办发[2016]84 号文件执行）的专项资金，按照中省贫困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有关要求，由各贫困县统筹用于脱贫攻坚。非贫困县的专项资金，根据省级相关部门任务计划，专项用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④能力建设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改造和设备更新；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等监管能力建设；秦岭生态保护修复治理等方面。⑤绿色文明创建奖励专项资金：依据省政府对我省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部署以及全省绿色文明示范工程创建活动总体安排，进一步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发展责任，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以“绿色文明示范工程”为载体的绿色创建活动，使生态文明的理念转化为每个社会成员的自觉行动，带动全社会共同参与环境保护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新要求，进一步提升省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增强资金使用单位的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我厅组织各地市环保局相关业务处室进行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二）组织过程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度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陕财办预函[2019]41 号），我厅组织相关单位和业务处室对 2018 年省级重点环保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梳理，引导相关单位加强绩效管理水平，改进管理措施，完善工作机制，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对 2018 年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绩效进行评价。

（三）分析评价

对照设定的年度绩效目标，填报了全年的实际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良好。

三、综合评价结论

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绩效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2018 年省级环保专项资金下达我厅 88,468.13 万元，实际执行数 62,456.69 万元。其中：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7,133.45 万元已执行、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700.00 万元已执行、农村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3,541.70 万元已执行、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5,286.55 万元已执行、绿色文明创建奖励专项资金 795.00 万元已执行。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各项奖补资金均已发放；机动车遥感检测平

台建成 13 个；建成省际卡口和重点监控路段机动车遥感监测设施 28 台套；完成煤炭、石油产品检验样品 2000 个。

质量指标：重点环保项目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通过山水林田湖区域水污染防治项目建设：地表水国、省考断面基本达到年度水质目标、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Ⅲ类、区域内地表水基本全面消除劣Ⅴ类水质。按照中省贫困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有关要求，9800 万元涉农资金由各贫困县统筹用于脱贫攻坚。5200 万元涉农资金专项用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改造和设备更新及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等监管能力建设均已完工并投入使用，达到预期指标；秦岭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投资完成率 70.06%。

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基本能达到预期。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通过环保专项资金的实施，促进了经济结构的转变，改变原有的发展方式，促进新能源产业的发展，推进污染防治和清洁生产新技术的发展，带动地方财政、金融与社会资金投入农业和农村建设，为现代农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有利于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基本达到预期。

社会效益指标：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及时掌控水环境状况、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得到全面改善，农村环境面貌大为改观，经济发展的综合实力全面增强基本达到预期。

生态效益指标：积极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水质环境、农村环境，为社会的建设和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条件基本达到预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环保专项项目的实施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生态文明的美丽中国。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指标均能显著提高。

五、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厅管理的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今后将继续加强对各项目进行绩效考评，积极落实和完善全面绩效管理工作。

六、绩效自我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厅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省级环保专项资金预算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并按照省财政厅要求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七、绩效评价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如何量化是绩效考核的难点和关键，省财政厅先后出了多项评价指标，但具体到每个项目量化起来仍然有难度。建议加强业务指导与培训，提升绩效评价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01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41,095.6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7.9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095.68	2、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5、教育支出	175.92
3、事业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经营收入	788.54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4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4.62
6、其他收入	73.06	10、节能环保支出	26,177.08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0.45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396.63
		20、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957.27	本年支出合计	27,734.0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5.36	结余分配	50.26
年初结转和结余	4,061.5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249.87
收入总计	46,034.16	支出总计	46,03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1957.27	41095.68			788.54		73.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8.00	658.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658.00	658.00					
2011009	公务员考核	658.00	658.00					
205	教育支出	251.48	251.48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1.48	251.48					
2050803	培训支出	251.48	251.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4	3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4	31.3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7	15.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57	15.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7.44	157.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44	15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55	99.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89	57.8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262.37	39400.80			788.53		73.0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528.17	5508.17					2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007.38	4007.38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8	17.98					
2110103	机关服务	209.23	197.95					11.28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326.98	326.9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66.60	957.88					8.72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865.05	3623.77			197.52		43.77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94.49	96.97			197.52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570.56	3526.80					43.77
21103	污染防治	10717.13	10123.50			591.01		2.62
2110301	大气	9624.70	9624.7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38.99	59.56			176.81		2.62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413.00	413.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40.44	26.24			414.20		
21111	污染减排	347.36	347.36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07.36	307.36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40.00	4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9804.66	19798.00					6.66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9804.66	19798.00					6.66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0.00	2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00.00	200.00					
2150506	信息安全建设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63	396.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63	396.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63	39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03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734.02	8636.15	18405.13		692.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7.98	657.98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657.98	657.98				
2011009	公务员考核	657.98	657.98				
205	教育支出	175.92	56.38	119.54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5.92	56.38	119.54			
2050803	培训支出	175.92	56.38	119.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4	3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4	31.3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7	15.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57	15.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4.62	110.55	44.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62	110.55	44.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73	96.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89	13.82	44.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177.08	7383.26	18101.07		692.7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659.23	4919.19	734.58		5.45	
2110101	行政运行	4025.37	4025.3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8		17.98			
2110103	机关服务	224.59	224.59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326.98	326.9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64.31	342.25	716.60		5.45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03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409.85	1871.29	1327.16		211.4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308.37	96.97			211.4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101.48	1774.32	1327.16			
21103	污染防治	1318.34	285.42	557.03		475.8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88.72	62.18			126.54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404.00	197.00	207.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25.62	26.24	350.03		349.35	
21111	污染减排	599.67	307.36	292.31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07.36	307.36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199.55		199.55			
2111104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52.76		52.76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40.00		4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89.99		15189.99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89.99		15189.99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0.45		140.45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40.45		140.45			
2150506	信息安全建设	140.45		14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63	396.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63	396.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63	39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 095. 6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7. 98	657. 9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175. 92	175. 92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34	31. 34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4. 62	154. 62	
		10、节能环保支出	25, 411. 30	25, 411. 30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0. 45	140. 45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9、住房保障支出	396.63	396.63	
		20、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095.68	本年支出合计	26,968.24	26,968.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03.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030.47	16,030.4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03.0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2,998.71	支出总计	42,998.71	42,99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968.24	8568.71	7003.73	1564.98	18399.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7.98	657.98	657.98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657.98	657.98	657.98			
2011009	公务员考核	657.98	657.98	657.98			
205	教育支出	175.92	56.38		56.38	119.54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5.92	56.38		56.38	119.54	
2050803	培训支出	175.92	56.38		56.38	119.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4	31.34	27.47	3.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4	31.34	27.47	3.8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7	15.77	12.00	3.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57	15.57	15.47	0.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4.62	110.55	110.55		44.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62	110.55	110.55		44.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73	96.73	96.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89	13.82	13.82		44.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411.29	7315.83	5811.11	1504.72	18095.4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627.13	4892.55	3617.68	1274.87	734.58	
2110101	行政运行	4025.37	4025.37	2863.91	1161.4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8				17.98	
2110103	机关服务	197.95	197.95	196.97	0.98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326.98	326.98	309.33	17.6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58.85	342.25	247.47	94.78	716.6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154.68	1833.12	1702.74	130.38	1321.56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96.97	96.97	95.67	1.3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057.71	1736.15	1607.07	129.08	1321.56	
21103	污染防治	839.83	282.80	228.96	53.84	557.03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59.56	59.56	44.54	15.02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404.00	197.00	158.18	38.82	207.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76.27	26.24	26.24		350.03	
21111	污染减排	599.67	307.36	261.73	45.63	292.31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07.36	307.36	261.73	45.63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199.55				199.55	
2111104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52.76				52.76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40.00				4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89.98				15189.98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89.98				15189.98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0.45				140.45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40.45				140.45	
2150506	信息安全建设	140.45				14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63	396.63	396.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63	396.63	396.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63	396.63	39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568.69	7003.73	1564.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42.41	6842.43		
30101	基本工资	2241.75	2241.75		
30102	津贴补贴	978.77	978.77		
30103	奖金	813.42	813.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9.81	9.81		
30107	绩效工资	887.93	887.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9.63	639.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55	101.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4.11	344.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09	48.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57	48.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0.17	420.17		
30114	医疗费	68.12	68.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49	240.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4.60		1534.60	
30201	办公费	112.92		112.92	
30202	印刷费	23.05		23.0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203	咨询费	0.14		0.14	
30204	手续费	0.75		0.75	
30205	水费	4.21		4.21	
30206	电费	22.66		22.66	
30207	邮电费	24.99		24.99	
30208	取暖费	105.64		105.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51		38.51	
30211	差旅费	190.95		190.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53.34		53.34	
30214	租赁费	22.01		22.01	
30215	会议费	38.22		38.22	
30216	培训费	56.38		56.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68		17.68	
30226	劳务费	95.96		95.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7.00		137.00	
30228	工会经费	68.61		68.61	
30229	福利费	45.44		45.4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36		130.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6.46		246.4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32		93.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30	161.30		
30301	离休费	8.90	8.90		
30302	退休费	13.63	13.63		
30304	抚恤金	0.82	0.81		
30305	生活补助	44.91	44.91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50	27.50		
30309	奖励金	2.00	2.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3.54	63.5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8		30.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73		26.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65		3.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单位：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本年数	201.60	35.57	17.68	148.34	17.98	130.36	124.48	145.92
上年数	207.44	35.43	24.52	147.49	0.00	147.49	127.78	199.21
增减额	-5.84	0.14	-6.84	0.85	17.98	-17.13	-3.30	-53.29
增减率（%）	-2.82	0.40	-27.90	0.58	0.00	-11.61	-2.58	-2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08表

编制单位：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